

# 文物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以来，汝州市文物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局党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安排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有关要求不断拓展公开内容，紧紧围绕增强相关工作的透明度，加强民主监督，密切与广大人民群众的联系，推行依法行政、优质行政、廉洁行政，进一步巩固政府公开的一切成果，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，取得了明显的效果。现将今年以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2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主动公开信息27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2022年汝州市文物局未收到申请，无办理公开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明确工作职责，由办公室主任统一指导和协调，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集中进行信息的采集，由各职能部门定期报送本科室业务信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局政府信息均通过汝州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在监督保障方面，我局各科室都明确有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，局办公室定期组织人员对各科室及二级机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，确保及时发现问题，整改问题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,我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总体成效良好,但也存在一些不足,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力度、深度不够。下一步,我局将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力度,深化公开内容,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扎实开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切实保障公开信息发布及时、准确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